

创城工作经费其他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服务名称: 创城工作经费其他服务采购项目

甲方: 北京市丰台区文明促进中心

乙方: 清研灵智信息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任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创城工作经费其他服务采购项目，签订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工作委托内容

委托内容：创建全国文明城区测评和宣传，详见下表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
| 实地常态化测评 | 实地测评将按月执行，项目周期内共计开展 9 轮测评。全区每轮累计执行不少于 130 点位，覆盖 26 个镇街，全年共检查不少于 1170 个点位。 | 9 轮 |
| 问题清单整理 | 每轮实地考察提供 1 套实地检查问题清单。 | 9 份 |
| 实地数据审核、分析 | 每轮对实地上报问题进行数据审核、分析。 | 9 次 |
| 实地报告撰写 | 每轮根据实地考察结果，出具 1 份高质量点评会材料，为区委、区政府工作决策提供参考。 | 9 份 |
| 问卷调查执行 | 2023 年共开展 3 轮问卷调查，每轮每街镇调查不少于 25 份问卷，全年 26 个街镇共调查不少于 1950 份问卷。 | 1950 份 |
| 问卷数据审核、分析 | 每轮对问卷回收的问卷进行一次数据审核、分析。 | 3 次 |
| 问卷报告撰写 | 每轮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出具 1 份高质量点评会材料，为区委、区政府工作决策提供参考。 | 3 份 |
| 网申指标解读专题讲座 | 项目周期内开展 3 轮网申指标培训讲座，每次讲座不低于 3 个学时。 | 3 轮 |
| 材料现场指导 | 项目周期内，需提供 15 天现场网申材料指导。 | 15 天 |
| 网申线上整体审核 | 项目周期内，开展 6 轮材料线上审核工作，每轮形成 1 份审核分析报告，为区委、区政府工作决策提供参考。 | 6 轮 |
| 测评材料设计 | 依据最新指标体系设计 1 套符合丰台区实际的实地考察指标解读指导手册，1 套文明城区测评满意度调查问卷表。 | 2 套 |
| 测评数据整理 | 由第三方对首都文明办检查数据、区自查数据进行、问题整改数据进行汇总整理，依据区领导要求提供数据及说明材料。 | 1 份 |
| 实地指标解读专题讲座 | 聘请创城方面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开展创城实地全指标解读、问卷全指标解读、最新指标中指标变化解读。同时按照区领导、各单位主要领导、具体工作人员分层级或进入相关单位开展 3 次创城工作专题讲座，每次讲座不少于 3 个学时。 | 3 次 |
| 实地点位指导 | 由第三方对派出具有丰富实地测评经验的人员陪同领导进行检查指导。 | 10 次 |
| 模拟测评劳务 | 迎检期内开展 2 轮模拟测评，参照中央测评方式进行为期 2 天的实地、问卷测评。 | 2 轮 |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
| 模拟测评检查员补贴 | 2 轮模拟测评均包含测评人员酒店住宿补贴、餐补、交通补助、测评物资补贴。 | 2 轮 |
| 模拟测评数据审核、分析 | 包含模拟测评实地数据审核、分析、问题清单整理 2 次，以及问卷数据审核、分析、得分计算 2 次。 | 4 次 |
| 问题清单整理 | 每轮模拟测评提供 1 套实地检查问题清单。 | 2 轮 |
| 模拟测评报告撰写 | 每轮测评包括实地测评报告、问卷测评报告撰写。 | 4 份 |
| 专项实地测评 | 项目周期内开展 4 轮专项测评，每轮测评点位数量不低于 80 个。 | 4 轮 |
| 专项问题清单整理 | 根据实际检查结果建立问题清单。 | 4 份 |
| 专项测评报告撰写 | 每轮根据实地考察结果，出具 1 份高质量点评会材料，为区委、区政府工作决策提供参考。 | 4 份 |
| 文明城区创建系统支持 | 根据丰台区实际测评情况建立各项测评创建测评系统，由 1 名技术人员负责维护。 | 9 月 |
| 景观小品设计制作 | 设计制作 6 个景观小品（小）展示丰台区创城形象。 | 6 个 |
| 创城宣传临时展览服务 | 展示看板设计及搭建数量 160 个。规格：6 米*2 米。 | 160 个 |
| | 展示墙设计及搭建 350 个。规格：高 2.5 米。 | 350 个 |
| | 宣传画面设计 500 个。材质为 300 克灯箱刀刮布。 | 500 个 |
| | 户外临时展览装置 500 个。 | 500 个 |
| | 灯杆旗 752 个。规格：2.5 米*0.7 米。 | 752 个 |
| 公交站台公益广告服务 | 公交站台公益广告数量不少于 240 块。 | 240 块 |
| 短视频运营规划服务 | 2023 年运营短视频的日常发布，包括剧情类短视频、口播类短视频、图文混剪类短视频及丰台文明城区创建、居民生活、民生问题相关热点等短视频，全年制作量不少于 100 条。 | 1 年 |
| 创城新媒体代运营项目运维 | 微信运营。 | 1 年 |
| | 微博运营。 | 1 年 |
| | 线下活动 2 次，包括策划与实际执行。 | 2 次 |
| 创城短信 | 普通短信每轮涵盖 600000 人次，共开展 2 轮。 | 2400 000 条 |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
| | 大数据短信费用每轮覆盖 124200 人次，全年共计 2 轮。 | 2484 000 条 |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项目工作的协调管理；
- 2、甲方有权监督、评估乙方各项具体工作的进度和完成情况；
- 3、甲方按合同内容对工作执行情况实施检查、评估和验收；
- 4、甲方有权对乙方在研究工作中的初稿、征求意见稿进行审看，提出修改意见，并最终定稿。
- 5、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保证工作所需资金的及时下达和拨付。
- 6、如乙方无力完成研究任务，或出现重大工作失误，甲方有权重新做出调整合作单位的决定，并终止本合同。本合同中“合作单位”指乙方。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项目成果。
- 2、接受甲方对项目工作的指导、监督及检查。认真执行甲方对项目工作提出的指导及整改意见，完成甲方交办的相关工作事宜等。
- 3、在工作执行过程中，乙方如需调整工作内容，应事先向甲方提出变更内容及其理由的申请报告，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未经接到甲方正式批准书以前，双方仍须按原合同书履行。
- 4、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除继续履行合同外，还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上限为合同额的 10%。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除继续履行合同外，还应支付 604200 元违约金，违约金额上限为合同额的 10%。

5、乙方具备完善措施，保证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有关财经法规制度。

四、验收标准与方式

乙方通过测评的真实结果，完成项目成果后做出符合客观实际的评价结论，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签署验收合格的书面文件，作为付款的依据之一，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一步完善、修改，直至通过甲方验收。

五、经费

此项工作费用共计 6042000 元整（人民币大写：陆佰零肆万贰仟元整），合同签署之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支票的形式预付乙方服务费总额的 80%，金额为 4833600 元整（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叁万叁仟陆佰元整）；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 5 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支票的形式结算服务费用的余款 1208400 元整（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捌仟肆佰元整）。

在甲方每笔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合法发票，若乙方未提供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户名： 清研灵智信息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开户行账号： 0200095709200180064

六、权力保证及权利归属

因履行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甲方所有。乙方如需使用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应事先向甲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许可第三方使用。

七、协议变更及解除

1、不可抗力：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遭遇不可抗力一方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以防止损失扩大。对于因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履约，各方均不承担责任；协议应如何继续履行，由双方协商解决。

2、乙方应全面积极地履行本合同，因乙方执行不力、应对失误等原因，导致研究工作发生重大失误、停滞或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解除委托和返还已付资金的要求。

3、乙方在合同履行中，如涉嫌违法、违规操作，甲方随时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并保证此项研究工作顺利进行。

2、乙方违反本合同内容及基本原则的行为对外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除需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经济损失、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损害赔偿金、律师费等）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1、甲方、乙方双方在委托书执行中产生的争议及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本着相互谅解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

2、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附则

1、双方均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资料等承担保密义务，不论本合

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长期有效；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或者取得的对方的任何资料或者信息，均视为对方的内部信息、学术秘密或商业秘密，非经对方同意，不得披露给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或者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该条款内容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两份，乙方三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则应提交书面的授权委托书并附身证明文件。

3、本合同签订后，对其中任何条款的修改、补充或变更，双方经协商一致后，须签订补充协议并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所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之附件。

4、合同中未尽事宜将由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

甲方：北京市丰台区文明促进中心（盖章）

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王慧

乙方：清研灵智信息咨询（北京）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慧



2023年3月20日